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ST盐湖 公告编号:2021-005

##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2月5日(星期五)14:30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5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1年2月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1.现场投票: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网络投票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证件及有关资料原件,于现场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登记及网络投票登记手续。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1.截至2021年1月2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与召开日相隔不超过7个交易日)。  
2.本公司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须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19号盐湖海润酒店5楼5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1. 审议《关于增加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化肥销售/采购产品(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02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与青海信子信子采购/销售产品

2.03 审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04 审议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市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05 审议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06 审议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行回避表决)

2.07 审议与中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行回避表决)

2.08 审议与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市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青海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09 审议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3. 审议《关于修订子公司开展银行融资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审议《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相关公告。

(二)特别提请事项  
1.议案4为特别决议议案,需参会的全体股东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同意。  
2.议案7、8、9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性质
1	审议《关于增加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普通决议
2	审议《关于2021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普通决议
2.01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化肥销售/采购产品(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普通决议
2.02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与青海信子信子采购/销售产品	普通决议
2.03	审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普通决议
2.04	审议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市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普通决议
2.05	审议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普通决议
2.06	审议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行回避表决)	普通决议
2.07	审议与中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行回避表决)	普通决议
2.08	审议与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市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青海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普通决议
2.09	审议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办理日常结算、各档次的对公存款服务、现金管理业务、国际业务、融资业务、银企互联等业务的关联交易(本项议案关联股东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普通决议
3	审议《关于修订子公司开展银行融资的议案》	普通决议
4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普通决议
5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普通决议
6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普通决议
7	审议《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普通决议
8	审议《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普通决议
9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普通决议
792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793	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79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79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79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79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79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79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0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1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2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3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4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5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6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7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8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1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2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3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4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5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6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7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8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899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900	审议《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特别决议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书(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

之止上。

2.本协议第1项“借款本金和利息、违约金的支付期间和金额如下:(1)2021年6月30日前(含当日),支付融资本金3,000万元;(2)2021年9月30日前(含当日),支付融资本金5,000万元;(3)2021年12月31日前(含当日),支付融资本金8,000万元;(4)2022年6月30日前(含当日),支付融资本金4,827万元;(5)2022年12月31日前(含当日),支付按照本协议第1项计算的利息和违约金。

3.饶陆华如未按本协议第1项、第2项约定按时足额履行任一分期付款义务,应于违反该分期付款义务当日向长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全部融资本金并支付当日利息和违约金(利息和违约金合计以融资本金20,827万元中的未偿部分为基数,按年利率24%标准,自2018年9月20日起计算至融资本金付清之日止)。

4.饶陆华应于2021年6月30日前(含当日)向长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用14.72万元,律师费用损失95.47万元。

5.长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协议第1项、第2项、第3项、第4项下饶陆华的债务,有权以拍卖、变卖饶陆华质押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计5,130万股股票(证券代码002121)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6.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饶陆华负担。

7.本调解协议自各方签字后即生效。

8.本次股东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饶陆华先生本次诉讼事项系其自身债务所致,与公司无关。如饶陆华未能履行相关付款义务,长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权以拍卖、变卖饶陆华质押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共计5,130万股股票(证券代码002121)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

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1-016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020-113号公告。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协注【2020】SCP67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37号公告。

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近日成功发行,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1-016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020-113号公告。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协注【2020】SCP67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37号公告。

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近日成功发行,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1-016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020-113号公告。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协注【2020】SCP67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37号公告。

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近日成功发行,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1-016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020-113号公告。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协注【2020】SCP67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37号公告。

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近日成功发行,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1-016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020-113号公告。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协注【2020】SCP67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37号公告。

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近日成功发行,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1-016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020-113号公告。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协注【2020】SCP67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2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37号公告。

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于近日成功发行,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21-016

##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详见分别刊登于2020年9月12日、2020年9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编号2020-1020-113号公告。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协注【2020】SCP67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